

# 深入推进智慧公安建设 提升公安工作现代化水平

## ——以山东公安机关为例

■ 戚思宇

**摘要** 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是新时代公安工作的发展动力。智慧公安是在新的历史时期实现公安现代化的必由之路。推进智慧公安建设，必须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要求，全面把握公安信息化发展方向，深刻把握公安信息化建设应用的规律特点，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加快实施科技兴警和大数据战略，以公安信息化推动公安工作现代化，以公安工作现代化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

**关键词** 智慧公安 公安工作 现代化 实践思考

习近平总书记立足信息化发展大势和国内国际大局，明确提出“没有信息化就没有现代化”“以信息化驱动现代化”等重大论断，深刻论述了信息化与中国式现代化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深刻阐明了信息化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对于公安信息化和公安工作现代化，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改革强警、科技兴警，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强警之路，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山东公安机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数据相关论述，按照公安部和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全

面实施公安大数据战略，推进智慧公安建设，以信息化驱动现代化，加快警务机制内生性变革，提升公安工作现代化水平。为了深化智慧公安建设，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山东公安厅带头调研，组织调研组深入基层一线，总结提炼经验，查找瓶颈问题，深刻剖析症结，研究提出对策建议，最终形成调研报告。

### 一、深化智慧公安建设的实践与探索

智慧公安建设是公安工作现代化的引擎工程，是公安科技现代化的龙头工程，是公

作者：山东省公安厅党委委员、副厅长

安部和山东省委省政府统筹部署、山东公安机关整体联动的系统性工程，山东公安机关在实践中探索出不少做法经验。

### （一）强化顶层设计，科学谋划智慧公安建设

站在公安工作现代化的高度，强化大数据思维，坚持问题和目标导向，增强顶层设计和工作统筹，高站位谋划山东智慧公安建设。一是坚持融合式布局。把智慧公安作为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举措，推动智慧公安建设与数字山东、数字强省融合发展。二是坚持系统性设计。把智慧公安建设作为催生警务变革、赋能提质增效的重要抓手，全面对标公安部部署要求，广泛学习借鉴先进省市经验，运用系统、战略和全局思维，充分考虑统筹兼顾和继承发展，研究制定山东智慧公安建设方案，全面构建智慧公安新格局。三是坚持一体化统筹。把智慧公安作为破解城市公共安全和社会治理难题的有效途径，深入研究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与公安工作的融合创新，坚持统筹集约、省市一体，统筹推进全省公安算力、数据、应用、视频和网络安全等大基地建设，实现共建共享共用。

### （二）注重技术融合，全面推进智慧公安建设

坚持围绕实战、群众和一线开展大数据建设应用，积极采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新技术解决大量关键、重点业务问题，牢牢掌握维护社会稳定大局的主动权。一是推进警种业务系统建设，提高实战能力。各警种根据形势任务的变化和深化改革的需要，研发应用智慧刑侦、反诈、执法、禁毒和经侦等大数据实战利器，提升主动发现、预警研判、深度打击、精准管控、科学决策等智能化水平，牵引带动战斗力生成模式转变。

二是加强共性支撑平台建设，支撑业务系统。率先在全国公安机关实现信创警务云服务批量应用，实现计算和存储资源弹性扩展，日均提供万亿次算力支撑。建设公安大数据中心，统一汇聚融合处理全省公安、政府和社会大数据资源，日均调用120万次。警务工作门户对接部省市县562个应用，建成“应用超市”，实现“一站式”应用，日均应用6.7万人次。三是强化服务民生系统建设，推动公安改革。“互联网+民生警务”平台对接“爱山东”，简化优化办事流程，延伸服务触角，给群众带来极大方便，也为公安机关加强管理，实施精准化、个性化服务打下良好基础。“一网通办”“一窗通办”为群众提供更为贴切、更有温度、更具特色的公共服务。

### （三）强化赋能应用，加快推动建设成果转化

坚持边建边用，加快建设成果转化，以智慧公安建设全面提升公安机关核心战斗力，引领警务流程再造，催生现代警务变革。一是支撑“打防管控服”各项公安业务。智慧公安建设推动信息新技术向实战运用持续转化，不断满足社会治理现代化对公安工作提出的新要求，为反恐维稳、治安防控、侦察打击、服务民生等业务提供有力支撑。例如在各类大型安保工作中实现重要安保路线、活动场所可视化、智能化指挥调度；又如智慧派出所24小时“不打烊”，使智慧公安建设成效更多、更直接地体现在便民、利民、惠民上。二是提升公安机关总体作战能力。智慧公安建设推动公安科技化水平提升，其中信息化贡献率已达65%，不仅有效提高了打击的精准性，而且整体办案周期缩短、成本减少。全省现行命案破案率基本实现“命案必破”；与群众息息相关的“小案”破案率提升近3倍，发案数大幅下降，公安机关

维护国家安全和基层社会治理的总体能力显著提升。三是推动现代警务运行机制变革。依托智慧公安高效共享的属性，推动各警种部门之间建立与大数据相适应的系列合成作战机制；即打破传统警务习惯大而全、小而全、各自为战的“作坊式”运作方式，形成警务大数据各数据链上，数据、指挥、行动等相关部门既分工负责又协同配合的“社会化大生产”集约运作新格局，推动构建“专业+机制+大数据”的新型警务模式。

## 二、制约智慧公安纵深推进的突出因素

通过开展大调研、大摸底，深入分析共性和个性因素，全省智慧公安建设纵深推进还存在一些制约发展的问题和短板，影响了整体工作质效，亟需研究解决。

（一）规律把握不深入，是制约智慧公安纵深推进的关键

一是认识有待深化。当前，公安工作全面进入互联网、大数据时代，但个别领导干部理念思维、方法手段还处于“前互联网”时代，对信息化发展新的阶段性特征、规律性认识有待深化，对如何因应大数据、人工智能发展态势，推进智慧公安建设研究有待深入。二是认识存在偏差。全警特别是领导干部数字化思维不强，对智慧公安建设的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地位认识不到位，对智慧公安建设“说起来重要，抓起来次要”，要求多，研究少，仅作为技术手段来认识，认为智慧公安建设就是买设备、上平台、建系统。三是工作理念滞后。个别领导干部思维观念未跟上“大数据时代”步伐，不能从推动公安工作现代化和高质量发展的高度认识大数据及其价值，对数据驱动警务模式破

解警务工作难题存在观望、等靠等现象。有的不善于运用信息化手段创新工作，习惯于传统工作思维模式，如警务工作门户、移动警务应用等，基层很多领导干部基本不用。

（二）规划设计有局限，是阻碍智慧公安纵深推进的瓶颈

一是战略性不强。有的公安机关没有把智慧公安建设置于公安工作大局中来谋划考虑，缺少长远整体规划和统一系统考虑，各部门基于需要各自为战、分散开发建设，导致系统建设支离破碎不成体系。如某部门建设了 10 余个信息系统，相互之间没有打通、数据不共享，警种部门内部存在“信息孤岛”问题。二是整体性不强。有的公安机关对数字资源“一本账”，家底底数不清，有哪些数据、在哪里、有何基本用途等都不掌握。有的公安机关对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不够统一，信息化项目立项、论证、推进、验收等机制和规范不健全，存在政出多门、多头下文，导致条块分割、重复建设、同质建设、实战不强等问题，如全省 13 个地市分散购置云捕、云镜等互联网应用服务 77 个。三是衔接性不强。有的公安机关未从规划设计和技术支持上做到通盘考虑，省、市、县顶层设计未完全实现衔接配套，一些系统建设更多出于上级要求或业绩考核的考虑，项目建设论证不充分、急功近利、贪大求新、盲目建设。如有的县级公安机关和派出所建设大的系统，片面追求大而全，缺少数据支撑，应用效果不明显，项目生命力不可持续发展。

（三）新技术与业务融合不紧密，是影响智慧公安效能发挥的短板

一是智能化体现不够。当前全省县级公安机关在用信息系统 189 个，部级系统 32 个、省级系统 29 个、市级系统 50 个、县级系统 78 个。硬件基本够用，系统丰富多彩；但

有的信息系统研发与基层实战需求结合不够紧密，操作应用过于繁琐，缺乏智能、时尚、便捷的界面，客观上也加重民警负担，造成“不会用、不愿用”的问题。二是创新性体现不够。无人机、大数据、人工智能、知识图谱、视频智能应用等技术发展了5-10年，已经在社会生产和生活中广泛应用，但在公安业务中却带有明显移植性、零散性和滞后性。在怎么优化运行机制发挥更大作用，怎么结合业务工作夯实基层基础，怎么促成公安机关核心战斗力生成模式转变等方面却缺乏深度思考和探索；如无人机还大多应用于街面巡逻，缺乏深层次应用。三是实战化体现不够。全省公安机关研究搭建了3974个数据模型，但更多是满足于传统流程管理类应用，数据综合应用不深不广，大数据应用仍停留在查询、比对等方面；综合运用、深度运用、高端运用欠缺，对数据进行综合分析研判，开展预警、防范和打击工作的能力亟待提升，特别是对派出所赋能应用少。

### 三、推进智慧公安建设应把握的具体要求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数据相关论述，不断深化对信息化发展方向认识和规律特点的把握，为智慧公安建设提供科学指引，创新思想理念，把握原则重点，奋力打造公安工作现代化强劲引擎。

（一）全面把握新时代公安信息化的发展方向

全面学习领悟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重要论述精神，按照公安部 and 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把握形势、抓住机遇、应对挑战，持续开创新时代公安信息化工作新局面。一是从习近

平总书记的指示要求上深入学习领会。在全国公安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深刻论述了大数据对公安工作创新发展的重要意义，强调“要实施大数据战略，把大数据作为推动公安工作创新发展的大引擎、培育战斗力生成新的增长点，全面助推公安工作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这明确了公安信息化工作的战略地位、机遇、方向和目标，公安机关必须深刻认识、充分利用加快公安信息化发展的有利条件，以更加积极主动的姿态推动实施大数据战略，推进智慧公安建设。二是从公安部和省委省政府部署上狠抓贯彻落实。公安部印发《关于加强公安大数据智能化建设应用的指导意见》，省委省政府印发《中共山东省委关于加强新时代全省公安工作的实施意见》部署公安大数据智能化建设、智慧公安建设。公安机关必须牢牢把握历史机遇，更加主动拥抱现代科技，推进智慧公安建设。三是从公安信息化发展阶段性特征上总结提升。当前公安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信息新技术探索应用方兴未艾，智能化应用发展还处于初级阶段，但汇聚和挖掘数据资源，开发和释放数据蕴藏的巨大价值已成为公安信息化新阶段的共识，必须深刻把握信息化发展新的阶段性特征、规律性认识，主动适应大数据、人工智能发展态势，加强顶层设计和工作统筹，加快推进智慧公安建设，催生新质战斗力生成。

（二）深刻把握公安信息化建设应用的规律特点

认真总结多年来公安信息化建设经验，牢牢把握科技引领和发展规律，不断推动智慧公安建设创新发展。一是把握实践性本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在认识到信息化给公安工作带来巨大推动作用的同时，也要清醒看到潜在的“四大风险”问题：资金投入

方面存在浪费的风险；应用方面存在加重基层负担的风险；建设方面存在个别人贪腐的风险；管理方面存在安全的风险。因此，全面提升公安信息化工作水平，深化智慧公安建设，只有树立和践行正确的政绩观，围绕实战而建、围绕群众而建、围绕一线而建，加强顶层设计和工作统筹，坚持一张蓝图绘到底，多做打基础、利长远的事，不搞脱离实际的盲目攀比，不搞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政绩工程”才能确保系统好用、管用、实用、民警爱用。二是把握全局性特征，树牢打牢数字化思维。当前，信息化应用正引领一场深刻而系统的革命。智慧公安建设不能简单等同于“大数据+”，这不仅仅是一种技术革命，更是一种认知能力的革命，是一种思维方式的革命，是涉及发展战略、组织结构、流程再造、制度重塑的一场系统变革与创新。尤其是当前公安改革处于关键节点，必须刷新思维、升级模式，从公安工作现代化的视角审视公安机关的功能定位和运行机制，深刻理解智慧公安建设的必要性、紧迫性和可行性，更加自觉地把智慧公安建设工作置于公安大局中来思考研究和谋划推进。三是把握创新性要求，强化新技术融合应用。新技术的创新应用是智慧公安最鲜明的时代特征，是提高警务效能的关键保障支撑，也是提升公安机关核心战斗力的动力之源。但智慧公安不是利用新技术替代应用，也不是另起炉灶、推倒重来，而是系统集成后的系统性重塑；也就是在原有基础上，有效整合公安内外数据资源，根据不同实战场景，挖掘数据价值。推进智慧公安建设，深化新技术与公安业务融合，公安机关要深入实施科技兴警三年行动计划，打造公安科技创新体系，既要引进消化、借鉴应用，也要注重自主创新，塑造公安科技创新新动能。

（三）准确把握推进智慧公安建设各方面的辩证关系

当前，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信息新技术颠覆了传统信息化技术架构，推进智慧公安建设要学会运用辩证、系统和整体思维来观察世界信息化浪潮，把握信息化时代特征，以科学的思维、宽广的视野来认识和探索公安信息化基本规律，既高标准、高起点谋划，也要高质量、高效益实施。一是准确把握“整体统筹”与“警种应用”的关系。当前，面对严峻复杂的治安形势，没有哪一个警种部门可以独立解决问题，面对面广量大的各类数据，没有哪一个警种部门可以独自治好用好。智慧公安建设也不是哪一个警种部门的奇思妙想、小打小闹，而是在全省智慧公安整体技术框架下开展应用创新，按照“统分结合”原则，只有将相关警种部门的资源整合起来、力量汇聚起来、工作串联起来，才能打好新形势下的整体战、合成战、数据战。二是准确把握“智慧公安”与“机制建设”的关系。推进智慧公安建设的关键不仅在于占领大数据技术的制高点，更重要的是主动创新优化警务体制机制，使之相互匹配共振。创新警务体制机制的政策性、敏感性、牵动性强，应准确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给公安工作职能、体制、机制带来的深刻影响，加强顶层设计、优化考评体系，结合深化公安改革，找准突破口和着力点，统筹运用数字化技术、思维和认知，把数字化、一体化、现代化贯穿到构建现代警务模式的全过程、各方面，对新时代公安机关的体制机制、组织架构、方式流程、手段工具进行全方位、系统性重塑，从整体上推动公安工作质量、效率变革、和动力变革，最终实现高质量发展和现代化先行。三是准确把握“开放共享”与“安全效率”的关系。大数据开

放共享在惠警利民的同时，势必存在泄密等安全风险。在保证数据安全有保障、使用有效率的前提下，应尽可能开放共享数据资源使全警受益。在统筹规划、确保安全的前提下，要下决心打破警种、部门、区域之间的信息壁垒，确保数据在“块”上横向集成，在“条”上纵向贯通，真正实现公安内部数据高度共享。还要坚持按需向基层科学授权，避免出现“使用多、权限低”“使用少、权限高”的倒金字塔现象，最大化为基层服务。

#### 四、深化智慧公安建设打造公安工作现代化创新引擎

公安现代化是公安改革发展的最高目标追求，公安机关要坚定不移地加快实施科技兴警和大数据战略，以公安信息化推动公安工作现代化，以公安工作现代化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

##### （一）打造公安新城新质战斗力

着眼公安改革和实战应用，深化智慧公安建设，加强公安科技创新和高新技术在公安工作中的创新集成应用，全面提升公安机关核心战斗力，推动公安工作实现更高水平的信息化、智能化、现代化。一是加强前沿技术应用研究。前沿技术是赢得主动权的“命门”，只有掌握前沿技术才能实现跨越式发展。公安机关应加强人工智能、大模型、无人机反制等前沿技术的学习研究，把握科技发展最前沿；坚持创新驱动，深化警企联合创新，强化前沿技术“集成、融合、共享”，力求取得突破，确保形成公安独特优势，增强工作主动性，努力把信息化的动能作用转化为警务生产力。二是推动新技术与业务融合。当前，以大数据、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轮科技革命正在引发创造未来的颠覆性社

会变革，也为警务创新提供了前所未有的空间与潜力。公安机关应准确把握这一发展态势，找准突破口和主攻方向，全面拓展重点领域应用深度广度，全方位丰富和重构公安工作理念，重构公安组织结构和人员构成，或者公安的组织形态、管理结构和运行机制，推动公安工作跨越式发展。三是切实提升公安工作质效。加快智慧公安建设成果转化，发挥应有效力必须接受“五大检验”：实战的检验，是否支撑实战、服务实战，真正提升公安机关核心战斗力；基层民警的检验，是否体验感受到好用、实用、管用、爱用；公安信息化融合的检验，是否在纵向上、横向上实现部省市县互联互通，数据标准化适配性、兼容性是否符合公安大数据标准要求；科技发展的检验，系统应用是否具有科学性、可持续性；廉政建设的检验，项目招投标等资金使用全过程实现零违规。

##### （二）着力构建新型警务运行机制

智慧公安是基于技术创新的警务模式变革，技术的不断发展创新将会极大改变现有工作模式与方法，带来业务流程再造和改变，推动形成现代警务体系及其发展方式。一是挖掘数据价值带动警务机制变革。智慧公安建设的重要目的是充分挖掘数据价值带动警务机制变革，推动人力警务向智慧警务转型，传统警务向现代警务升级。推进智慧公安建设应立足建成“公安大脑”的定位，依托汇聚各类数据，深入总结公安打防管控工作规律和一线实战单位成功技战法，通过“战法+算法、人脑+电脑”建成各类智能型分析模型，提升预测预警、精准管控的能力。依托“公安大脑”挖掘数据价值，指导打防管控服，实现公安机关纵横协同、打防管控服一体警务机制，形成数据、指挥、行动一体化警务新模式。二是推动作战力量有机合成。

智慧公安将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集成创新运用在公安工作中,通过数据共享,在传统警务运行模式与新技术深度融合基础上,以创建一体实战、专业规范、简便实用、高效精细的警务流程为核心,建立连通多警种、多部门、多层级合成作战体系,用大数据推动业务融合形成合成研判、维稳、侦查、和监督等合成作战格局。在实战任务的重压下,全警合作作战意识不断提升,公安机关应重点推动警种部门无序合成向有序合成、粗放合成向精细合成、临时合成向常态合成转变,推进公安工作从基础和整体上实现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三是形成与大数据战略相适应的新型警务组织形态。智慧公安建设面临的最大难点在于如何进行机制上的融合创新,既包括网络、系统、数据、基础设施等技术层面的融合创新,也包括业务层面诸警种之间、上下级之间的融合创新,涉及顶层设计、试点探索、总结完善、整体推进等诸多环节。公安机关应将智慧公安建设与深化公安改革紧密融合起来,围绕稳妥推进大部门大警种制改革,以大数据为支撑,着力推进“职能重组、流程再造、资源整合”警务体制改革,以此引领撬动公安机关系统性重塑、整体性变革,主动探索符合实战的公安机构职能体系。

### (三) 加力赋能公安工作现代化

以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新技术构成的智慧公安正在改变、推进公安工作机制、侦查谋略和勤务模式,也必将推动公安工作高效化、科学化和智能化,从而实现公安工作现代化。一是加力赋能公安工作高效化。传统警务工作流程的核心弊端是警务资源碎片化分割、打防管控相互脱节、数据信息共享困难、警务效能整体不高。公安机关应依托智慧公安整合各类数据资源,升级系统平

台,凭借高效、快捷、安全、智能等优势,及时完成大数据分析处理,对实战需求做出精确、高效、灵动的科学响应,使警务资源高度融合、治安管控高效有力、公安服务更加便捷,改变现有以本部门、单一职能为导向的流程运作模式,再造警务工作流程,保障警务效能有效提升和基层公安队伍战斗力最大化。二是加力赋能公安工作科学化。智慧公安将大数据优势转化为决策优势,公安机关应通过大数据数据化、具体化、精细化的分析研判,着力发现以往凭经验难以发现的规律特点,对治安形势规律的分析把握更加精确精细,为科学决策提供有力的支撑,增强决策的科学性、针对性、实效性,不断提高驾驭信息化、动态化作战的谋略能力,有效避免运动式、低效能的组织指挥方式,让有限警力发挥最大效能。三是加力赋能公安工作智能化。现代警务工作的重要特征之一一是警务工作正加速向信息化和智能化复合发展转变。通过智慧公安建设,把人的智慧与物的智能高度融合,实现实时互动,优势互补,促进公安工作效能最大化,让智慧公安真正发挥服务人民、给力实战、减负民警和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的“大引擎”作用,推动公安建设和警务工作由数量规模型向质量效能型、由人力密集型向科技密集型转变。

### 参考文献:

- [1]习近平. 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J]. 求是, 2021. 9
- [2]习近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J]. 求是, 2022. 21
- [3]齐永亮. 关于深化基层公安机关警务运行机制改革的思考[J]. 公安研究, 2019. 11
- [4]孟波. 智慧警务科技的应用现状及发展前景[J]. 公安研究, 2020. 1

责任编辑 韩笑尘